

• 李豐斌譯 •

當代史學研究

**HISTORICAL
STUDIES TODAY**

EDITED BY
FELIX GILBERT AND
STEPHEN R. GRAUBARD



序

言

史學界也和其他所有的行業一樣，必須定期地做自我省察——儘可能以客觀的態度去檢討自己力量何在，弱點何在。目前如此做似乎是有絕對的必要：不論是對或錯，許多人都已經察覺史學界已產生「危機」，並且關心史學界的前途。

例如，伍沃德（*C. Vann Woodward*）就很正確地察覺出歷史興趣衰退的跡象；他曾經向一九六九年的美國歷史學會（*the Americ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的大會提出警告說，當代的文化中具有一股反歷史的傾向，並且指出：中學與大學裏的學生紛紛揚棄歷史的研究正好證明了其他警報系統所發出的警報乃是正確的。史學界已產生一種「危機」——因為史學產品的市場已衰退，而人們對歷史方法所具有的興趣也漸漸在降低。

許多人或許會要我們去注意改變了的知識氣氛（同時影響了史學以及其他學科者），但是其他的一些人却相信：不僅社會產生了變遷，史學界本身也產生了變遷。例如，韓德林（*Oscar Handlin*）在向一九七〇年的美國歷史學會發表演說的時候便曾經責備史學界本身；他說，史學界已經喪失「統一的目標」，並且已經使許多期望「落空」，又說，自從一九三〇年代他踏入史學界以來，史學的「技術水準已有降低之趨勢」。

此一對史學界的不利評斷是否有理？這很難說。本書的諸位作者

當中，有些人雖然對他們本身專業範圍以內的學術狀況有所批評，但是他們之中却沒有人贊同韓德林的看法。這些作者為何在他們的同僚感到驚慌失措的時候仍然表現得如此樂觀自信？

很明顯地，他們所見到的史學界之情況和韓德林所看到的是不一樣的。他們對一九三〇年代（或一九六〇年代）之史學界的看法和韓德林的看法也不一樣。在本書諸位作者的眼裏看來，一九三〇年代並不是史學研究的黃金年代。他們雖然無意詆毀某些史學「大師」，但是他們却不只一次地提到過某些方法與學科（其中有的才剛剛開始對整個史學界產生深遠的影響）的「創始人」——他們並不認為他們自己是站在巨人肩頭上的平凡的模仿者。他們之中沒有多少人認為我們應當找理由來掩飾一九六〇年代的學界之缺失。

很明顯地，某些在戰間期才剛剛出現的史學研究之趨勢到了一九四五年之後都已佔據更重要的地位。因此，舉個例來說，我們就無法否認戰後學者們對社會史的興趣越來越濃厚。我們雖然不能說此發展完全是「年鑑學派」(*the Annales School*)之功，但是我們却很難找到另一學派和它具有一樣廣泛的國際性影響力。美國在一九三〇年代或曾造就了一些偉大的社會史家，但是他們却並未成為許多國家中同屬一個世代的史家之「導師」。從這個觀點來看，布洛克(*Marc Bloch*)以及他所創辦的學報之聲望都和其他地方所造就的任何人或物的聲望有所不同。

過去，「年鑑學派」是站在局外人的地位，向內觀察主要是由其他一些傳統所形成的史學界——這時學者並不十分想要去攻擊它的方法或前題。然而，如今就像在法國之內一樣，「年鑑學派」囊括了許多大學的教席，並且已明顯地表現出其影響力，因此我們乃更有理由

來對它的基本取向提出質疑。

我們可以把社會史看做是一門仍在襁褓之中的學科。精密的方法——如歷史人口學的方法並未拓展到其他一些需要同樣精密之方法的研究領域上去。所有被我們邀請來對社會史之某些層面發表一些意見的作者幾乎都堅認為截至目前為止，社會史的成就仍然很有限。雖然如此，但是霍布斯包姆(*Eric Hobsbawm*)却仍然要說：「但是我們在下結論之際若是沒有注意到（而且歡迎）此一研究領域之欣欣向榮的情況，那就錯了。要成為一個社會史家，此正是其時。甚至於我們之中未曾以『社會史家』自稱的人現在也都不願意否認此一名稱了。」

霍布斯包姆的精神可以說是本書之所有文章的主要精神——不論其為論擬人學(*Prosopography*)、思想史、地方史、教育史、科學史或都市史的文章都是一樣的。這些文章的作者們都未曾隨意稱許其中的任一研究領域之成就，而有時雖然也會想要掩蓋一些研究工作上的缺失，但是他們對史學界或史學家所自行選取從事的研究工作却都極少（或不曾）感到失望。

實際上的情形是否可能是：史家們對其研究工作感到興奮，自信其研究本身具有價值，因此一點兒也沒有意圖想去詆譭它，但是整個社會却不太注意他們的研究發現？事實上，目前的情形正是如此。對於那些認為歷史是一種科學（不是指其資料具有預測的功用之意義底下的科學，而是如同傅瑞〔*Francois Furet*〕所說的：「使『經過選擇或因其可比較性而由理性所建構起來的資料之有規律的重現』取代『實證歷史』(*Positivist history*)當中的捉摸不定的『事件』」之意義底下的科學)的人而言，晚近許多發展都曾提供了幫助

。依照此一方向所建構起來的歷史永遠不能滿足仍然想要閱讀敘述性之歷史的大眾之需要。無可避免地，這一類的歷史惟有對其他的史家或特別對歷史感到興趣的學者來說才具有意義。

選擇此一途徑的史家們並不排斥那些寧可選擇比較傳統之方法的史家；在某些國家當中（例如英國），後者甚至可能還佔優勢。有許多人仍然不相信說所有的歷史都必須變成社會史——執着於傳統的歷史範疇並不是一件不尋常的事。令人感到興趣的乃是：許多傳統主義者也都以嶄新的精神去從事他們的工作。在史學界本身（在許多國家的大學裏），被人認為最富有創造力的乃是那些試驗新方法以及新的探究方向的人。此類的史學作品幾乎是不太可能「普遍受人歡迎的」。

過去，歷史一向被認為是「現在」的序曲，而最優秀的史家們也都接受國家性的架構——他們從事關於某一邦國之政治、文化、外交經驗的寫作，以便教導國民——只要歷史仍然處在這種狀態底下，我們就可以說它是「人文科學」（*the humanistic discipline*）。不論史家所討論的主題是希臘、羅馬、天主教會、宗教改革、文藝復興、科學之發展、法國大革命或浪漫主義——這些主題都是被認為與歐洲之過去或現狀有關的問題。但是，一旦當人們不再以此種觀點去看過去，當此類的作品之「假定」開始被人認為是偏狹的、不科學、不精確的時候，人們就比較不想爲了這些目的而去研究歷史。很明顯地，變革是逐漸產生的一一即便是在今天，「西方文明」或「美國文明」的觀念也都尚未完全消失。大學課程之安排，系別、部門之設立存在都證明了這些觀念仍然存在。但是，學史的人已漸漸不願意從這些範疇的角度去思考。惟有在美國，人們才對傳統的劃分學科之界限提

出質疑。時間與空間都已經被人以新的方式去加以思考。

此書論及一些正在形成中的新檔案——這些新檔案是建立在一些直到晚近為止依然被史家所忽略的資料上的。同時，它也論及學者們刻正在試用的新方法。目前的許多研究成果並未受到廣大羣衆（他們先前認為有必要瞭解歷史）的注意。這一點可能是目前正在進行的研究工作之最大的缺點。或許歷史永遠都不應該像經濟學、哲學、物理學那樣，具有「排他性」。也許再沒多久，歷史就會從它現在注意力所集中的焦點上轉移開來。設若如此的活，它也不會再回復到十九世紀的敘述性歷史（*narrative history*）的老路上去（不論以前這方面的成就有多輝煌）。

五十年以前，人們幾乎無法設想到有關於「近當代的」（*near-comtemporary*）事件之研究，但是一九七〇年代的專業史家一則因為不像十九世紀的史家那麼關心其檔案的「完整性」，一則也意識到自己也是檔案的創造者，因此他們對此種「近當代事件」之研究便比較能夠接受。史學的某些領域已落入社會學家或政治科學家之手（因為史家從未聲明這些領域屬於歷史的領域），史家要從他們的手中再把這些領域歸之於自己的名下，其路途還甚遙遠，但是這却將漸漸成為史家工作的目的。假如史家能成功地達成此一目的，則他們勢必無可避免地要再度從事於遠自休西底斯（*Thucydides*）以來，史家就準備從事的工作——即，向他們那個世代詮釋當代的歷史。今日的情況特別有利於從事比較性的研究。史家們從事此類工作的興致，以及從其中學取教訓的意圖或許會造就一批新的受過教育、而且能夠明瞭此類史學研究工作所特具有之價值的大衆。

克勞巴德 *Stephen R. Graubard*

導

論

今日之歷史研究和數年前之歷史研究已經有所不同。此一假定（實際上乃是事實而不是假定）使關於當今世界之「史學研究之地位」的研究成爲一項饒富興味與有價值的工作。我們惟有去分析當今史家之研究工作才能明白今之歷史學者是否在以新的方法研究傳統的史學領域當中的問題，以及史家的眼前是否出現了新的領域——本書所收錄之論文的目的正是在於從事這種分析工作。但史家却不僅透過對學者之作品的研究才會意識到變遷的發生——他們也會透過個人經驗而意識到變遷的發生。因此簡述一下我個人的經驗或許能引出下面的某些論題。

當我第一次登上佛羅倫斯（*Florence*）的國家檔案局之大樓的階梯時，我就開始因爲在陌生的國度工作而感到害怕；當我進入閱覽室以後，我很快地就在最靠近入口處的一個位置上坐了下來。一位官員立刻就走過來，鄭重其事地告訴我說男士與女士的座位是分開的，而我却坐在女士的座位上。這件事過後，一切就都很順利。我取得了我所指定要的文件，然後就忙著把那些看似和我的工作有關的部分影印下來。工作了六小時以後，檔案局關了門，我遂走進顧伊查丁尼家族（*the Guicciardini*）私人的檔案室。通常我在那兒會遇到一位檔案管理員以及一位在準備出版新版顧伊查丁尼作品集的義大利學者。當我們二人中的任何人發現有不瞭解的字詞或文章時（我自己比其

他二個人更容易會碰上這種情形），我們就把頭湊在一塊兒，一起研究那一段困難的文章；當我們得到一致的看法以後，我們就把它記在手稿上或新版顧伊查丁尼著作的原稿上。

那已是四十年前的事了。現在我再到國家檔案局去的時候，男女已經不分座了。但是此外還有更重要的改變。第一是：工作的步調改變了。年輕的時候，我只要一天能看完一部文件就已很高興，現在雖然每個人同時可以取用三、四部文件，但是我却仍感不便。通常我工作的程序是，先把文件很快地瀏覽過一次，把重要或相關的資料記在一張紙片上，然後把它們送到檔案局裏的照相複印室去；當它們被製成顯微膠捲或者直接影印下來以後，我就可以把它們帶回家（不論家在何處），詳細地研究。

傳真複製之新方法——如：直接影印、全錄複印、顯微膠捲、顯微膠捲傳真器等——的出現從許多方面都改變了史學工作的性質。現在我們可以用更少的時間來檢視更多的檔案，因此我們的研究也可以很快地從某一個領域轉移到另一個領域上去——例如從政治轉移到稅收、公共安全、經濟法規等問題上去。如果我們說早期的史家比我們更少意識到政治問題的社會涵義的話，其原因之一便是他們很難找到多餘的時間去涉獵基本政治文件以外的資料。今日我們可以很從容謹慎地在家裏研究文件的複製品；也可以把難於閱讀或瞭解的文章之直接影本送請專家檢定；如果決定何人之手筆是很重要的工作的話，我們也可以很容易地就收集到所有用以互相比較的資料。

同樣地，我們也可以從不同的圖書館或檔案中把重建一篇逸失之原文所需的複印本集合在一處。現代科技在提高有關重要人物之批判性的作品集之水準方面極有幫助；我們可以把所有的稿本集合在某一

處，而以前所未見的精確度來建立某一稿本之不同原稿間的關係，或把某一斷簡殘篇放在適切的脈絡背景中，或勘定信函或備忘錄的日期。博義德（*Julian Boyd*）所編輯的「傑佛遜文件」（*the Jefferson papers*）可能是目前正在進行中的許多偉大的編輯工作的典範——然而若是沒有現代傳真複製的方法，它也無法編輯完成。馬哥尼菲科（*Lorenzo Magnifico*）的信件分別在佛羅倫斯與倫敦進行編輯工作，其原因也是因為這二個城市收集了有關資料之照相影印本的緣故。現代科技不僅影響了編輯技術，而且也影響了歷史的寫作工作。上一世紀的史家在從事寫作工作的時候主要是參考他們所最容易取得的某一處之檔案——通常是史家本國的檔案中心的檔案；這種倚重一國資料的情形必然是使十九世紀史學脫離不了本國色彩的因素之一。現在由於旅行比較方便，而且也有複製的技術，因此，我們就能夠從許多檔案處收集到資料。我們在阿姆赫斯特（*Amherst*）以及麻薩諸塞（*Massachusetts*）都可以看到關於十五世紀後半期義大利各邦國的所有外交報告之顯微膠捲，因此我們在這二個地方從事這方面的工作時，絕對能和在其他的方面工作做得一樣好（或許還更好）——此乃是上述發展情況中的一個最令人感到驚訝的例子。

我們是否已經充分地利用了這些技術？坦白地說，我們似乎只是剛剛開始在應用處理史料的新方法而已。我們可以把所有與某一特定之問題或特定之時間有關的所有複製資料都集中在一處——上述關於第十五世紀之資料的顯微膠捲之收集情形為此一方法的潛力做了一個說明。現在已有人在手稿原本遭受破壞的時候，把它們都製成顯微膠捲。基於研究的目的，我們也可以如此做；擁有某些特別之收藏的圖書館也可以把與此一收藏有關的基本文件之資料都製成顯微膠捲，然

後收藏在同一檔案中。或許「什麼是檔案」的觀念也已經開始在改變——至少，我們應當明瞭有不同種類的檔案之存在。最初，人們建立檔案的目的乃是爲了要收藏與日俱增的官方文件；現在檔案中雖然已加入私人文件，但檔案建立之主要目的却仍然是爲了貯藏政府的資料。但是，我們却可以想像到：某一位史家或一羣史家爲了他們的研究工作，也可以去建立一套適合於他們的檔案。他們或許可以把構成他們之研究题目的不同問題都孤立起來，然後把與該一問題之各個不同層面有關的所有文件、書籍、手稿、小冊子都做成顯微膠捲或照相影印本。傅瑞（*Francois Furet*）在本書的「量化史學」（*Quantitative History*）一文當中正是在討論一個與新近發展的系列歷史（*serial history*）有關的資料的建檔問題，但是他所提出的建立「新式檔案」的問題或許和大多數歷史領域也都有關係。往昔政府檔案之建立是爲了收藏政府的資料，今日我們則可以針對某些資料所可能解決或澄清的問題建立起一些由錄音帶或照相影印本所構成的檔案。這並不是一個新構想，但是它却可以使目前許多史家正在從事的工作更趨系統化。

預想科技發明所具有的潛力比較吸引人；而討論我們是否擁有某些因這些發明的影響而顯得過時的習慣或習俗則不那麼吸引人。但是我們却無法不去討論如下這個問題，即：技術上的改革是否致使我們不宜再去使用某些傳統的方法。一般的史料之出版方式便是此類問題當中的一個問題。照相的技術當然對編輯的工作有極大的幫助，並且也改善了編輯的品質，但是汗牛充棟的文件與註解文字成書以後却成了三十、四十、五十一——甚或更多冊的書籍。這些書籍自不合私人圖書館之用，同時除了對歷史有興趣的人以外，也沒有人會去閱讀它們

——只有公家圖書館購買這些書以供學者之用。假如圖書館能夠取得經過收輯的資料之顯微膠捲，或者，當我們碰上不易瞭解之文章的時候，我們便可以取得包含其傳真複製版、抄本與註解的顯微膠捲——如此，我是不是也一樣可以達成同樣的目的？此類經過編輯的資料即便是不再成書，而以顯微膠捲的形式出現，其在學術上的用途仍然是一樣的；如此一來，所需經費將會減少，我們也可以把基金轉用到另一研究計劃上。喜好書本的人不會喜歡這個建議，曾經與來自其他國家學者共事，一同研究某一問題之檔案而獲得愉快之經驗的人也不會喜歡它。但是新方法需要有新的展示形式——這一點似乎是無法否認的。

或許我應該再補充說：我討論檔案研究之性質之改變的目的並不是要貶抑當前所有之檔案或其研究之重要性。在運用資料或把資料製成顯微膠捲之前，我們必須先行找到這些資料——此惟有在檔案中爬搜才能完成。每一個做過檔案研究的人都明白：檔案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單單把注意力集中在開始研究時的少數中心問題系列上是不足以窮盡檔案之豐富內容的；過去，由於研究工作步調緩慢的關係，許多典籍都不曾被閱讀過——當然更沒有人去把它們做仔細的研究與分析。再者，文件往往登錄事實或人名，這些只要一翻檔案目錄便可以很快地就查到，但是在別的地方却可能要花上許多時間去找，而且往往徒勞無功。最後，研究檔案可以使史家們獲得一個最重要的經驗——即：認識事實的震撼。我剛剛開始在佛羅倫斯的檔案處工作的時候曾經在一卷文件當中看到一個有下述大寫字體簽字——即「*法蘭西國王——羅曼尼亞與華倫斯公爵*」（*Cesare of France, Duke of Romagna and Valence*）的信函——至今我仍記得我在當時所

感受到的震驚。我懷疑我在看到此一信函之前，我是否真正相信說這個布克哈脫（*Jacob Burckhardt*）與尼采（*Friedrich Nietzsche*）所描述過的人曾經存在過。

在二十世紀的前十年當中我們若要討論歷史與史學勢必要以歷史的導師及大師——蘭克（*Leopold von Ranke*）為始，而史學工作之成就也必須以蘭克的著作為標準來加以衡量。但是，在這本討論史學的書當中，如果有作者提及蘭克的名字，其用意必是要強調：蘭克所建立起來的目標已不再是正確的史學研究之目標，而他的注意力之焦點——政治與外交史——也已不像他所說的那麼富有興味與重要性。

五十年之前，人人都承認蘭克是近代史學之開宗鼻祖，但是如今學界似乎都一致拒絕接受他的看法——此一事實使我們不得不為蘭克做一番辯護。任何曾經閱讀過蘭克之著作（如「法國史」〔*French History*〕一書中討論亨利四世〔*Henry IV*〕之預算的章節，或「宗教改革史」〔*the History of the Reformation*〕一書當中對農民戰爭所做之長篇的討論，或其討論西班牙君主政治之著作）的人都必定無法接受「蘭克只關心政治與外交史」的看法；蘭克對社會與思想問題之關心程度遠超過其批評者所願意承認者。本書當中的文章會一再提及如下之事實，即：在十九、二十世紀之交，史學研究越來越趨向細分與僵化。只有蘭克以後那個世代的缺乏創造力之史家才聲稱說：「專注於政治與外交史之研究便是接受蘭克的教導」；目前批評蘭克的學者所反叛的對象事實上乃是蘭克門徒所傳佈的所謂「蘭克之原則」，而不是從蘭克的著作中所直接得到的看法。但是此一誤解却經常發生——此一事實具有特殊之性質，而且有其意義存在；它表示說

：「蘭克」乃是一個名字、一種概念——而不是被人認識得很清楚的一個人。我們無法不做如下之結論，即：今日幾乎已經沒有人在閱讀他的作品了。

在二十年代開始從事史學工作的史家們可以毫無困難地為他們心目中的史學大師列出一張名單來。這個名單將包括蘭克、毛姆森（*Theodor Mommsen*）、脫萊契凱（*Treitschke*）、米敘烈（*Jules Michlet*）、索雷爾（*George Sorel*）、譚因（*Hippolyte Adolphe Taine*）、麥考萊（*Thomas Babington Macaulay*）、西利（*John Robert Seeley*）以及梅特蘭（*Frederic Willian Maitland*）等名字；思維更細密的人或許還會再加上托克威爾（*Alexis Charles Henri Maurice Clérel de Tocqueville*）和布克哈脫（*Jacob Burckhardt*）二人的名字。這些偉大的史家的作品普遍為人所閱讀，同時他們所提出的問題——不論是麥考萊對英國歷史所做的惠格派的解釋（*Whig interpretation*）或毛姆森以凱撒的成就為羅馬歷史之履現的評價等——都受到重視，而且成為辯論的題目。

本書各篇文章之作者所尊為典範的史家則為一些非常不同的人，他們包括：布洛克（*Marc Bloch*）、納米爾（*Sir Lewis Namier*）、查伯德（*Feo erico Chabod*）、辛茲（*Otto Hintz*）等。在十九世紀史學大師當中，只有托克威爾和布克哈脫二個局外人仍然被這些作者們所提到。此一守護者之名單的變更並不純粹是時間所造成的。十九世紀的大史家和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才開始從事歷史研究的史家們在時間上已有所隔闕。他們二者之間至少隔著一個世代。但是人們却認為處在中間這一世代的史家不及其長一輩史家優秀——長一輩

的史家之標準與作品仍被視為偉大之典範。麥涅克（*Frederich Meinecke*）或許是中間這一個世代當中的傑出史家，但是他却自承是一個平凡的模仿者。因此，今日史家心目中之大師之所以會和五十年前學者們所列舉之大師有所不同，時間並不是其原因。此一變遷具有某種意義，同時也指出了史學研究的新趨勢。

我們把上述二個名單更仔細地審視一遍，這一點就會顯得很明白。米敘烈與蘭克除了身為史家以外，同時也是偉大的文學家，而毛姆森則更得過諾貝爾文學獎。在今日被我們視為偉大的史家的人當中則沒有人可以被視為是偉大的文學家——有許多人或許還會認為以文學造詣為評斷史家之偉大與否乃是不適當的。十九世紀的史家們把他們從檔案中所得到的發現以浩繁的卷帙呈現出來——這些著作往往都涵蓋了一段很長的時間。它們包含了史家們對學術所做的新貢獻——他們的發現。但是它們却是針對一般受過教育的大眾所寫的，而它們的表現形式也以藝術作品為鵠的。相較之下，最近數十年來的史學大師之作品却往往只是處理狹窄範圍以內的事件。它們分析某一特定時間內的社會結構；它們研究經濟與政治組織之間的互動；或者把人們的心智態度與信仰和社會與政治行動聯繫起來。它們不做長篇的敘述，也不描述偉大的事件。它們所處理的是一些「問題」，而其內容也是分析性的。其所包含之某些新理論雖然可以以「專論」（*monographs*）的形式呈現出來，但是它們的大多數發現却都是刊載在學術刊物上。這些作品包含一些圖表與統計數字——它們都是引經據典的作品，而且也都是对一些其他之作品之觀點的批評。受過教育的外行人很難懂得這些作品的意義。歷史雖然可能不是一門科學，但是史家們的態度却越來越傾向「科學化」。更晚近的典型史學大師則更是

「史家的史家」(*historian's historians*)。我們必須記得：我們才剛開始做量化歷史的研究，並且開始運用電腦來從事歷史研究而已。因此，如果有人問及史學的前途如何，我定會回答說：目前的趨勢會繼續下去，而且會加速前進。史學研究的結果將成為學者們內部的對話(*internal dialogue*)。史學研究的成果與一般受過教育之大眾之間的隔閡將會加深。過去，學者們認為史學將可以免於一些其他學科所經歷的發展過程，但是，以今日之勢觀之，史學却必然也會經歷類似的發展過程。

做過上述的評論以後，我們必須立刻再提出一些保留性的看法。十九世紀的史家們在寫史的時候，他們所涉及的往往只是一些不很清楚，而且圍繞著神話氣氛的發展。十九世紀史學的一項偉大任務與成就乃是確立歐洲國家之歷史（從古代以至於十八世紀）的主要特徵，並且為其發展的故事提供一個健全與可靠的歷史基礎。對於大多數非歐洲以及非西方的國家而言，此項基本工作皆尚未完成。從事這方面之研究的史家們可能還會繼續去寫一些能吸引大眾的長篇故事。同時，我們也必須指出：史家在描述晚近發生之事件的時候（尤其是涉及史家本國之事件時）總會把澄清大眾所關切的事實這一項基本工作當做他們的目標。最後一點必須指出的是：一般受過教育的大眾似乎還不會喪失閱讀歷史的興趣。史家們仍然會繼續從事於通史的寫作，而且通史也可能變得比以前更重要，因為——至少在美國是如此——舊式的教科書已漸不為人所採，讀者們所要求的乃是一種更細膩的表達方式。我們沒有理由說專家或歷史學家不能從事此項工作。以晚近史學發展的觀點來看，此類作品可能會成為歷史的一項課題，但是史家們卻不會把他們的第一發現在這類著作中發表，同時他們也不會把歷

史論題以及其往復辯難的文字發表在這類著作上。

學術性討論的瞭解（歷史知識憑此獲得進步）將僅限於「專家學者」（*professionals*）——這是我們所必須接受的事實。在自然學者當中的某些理論領域，此項趨勢極為深入，專家們只寫給同行專家看，我們則不必認定史學界的此一趨勢會走得一樣深入。歷史和其他人文和社會科學領域（如經濟學、政治科學、語言、語言學）內的學者之作品仍然具有密切的關聯，因此史家仍然必須在一個能與其他領域之學者討論的前提下才能完成溝通其知識的工作。但是這一點却仍然不能改變下述之事實，亦即：史家與一般受過教育之大眾之間的關係已發生改變。

許多或許會對此類發展感到遺憾，並且害怕我們如此強調它們將會使它們加速發生。但是，我們却似乎有必要把這個問題提出來公開加以討論——因為它關係到學術刊物的編輯政策，並且與「我們應如何把歷史作品向外界表達」的問題有所關連。作者們或基於出版商的要求，或基於本身之歷史觀念往往認為他們必須寫一些有憑有據，但是範圍却不大的學術研究性的文章，但是同時却必須能具有華麗的外觀，要「能吸引一般大眾」——許多陷阱都是此項事實所造成的。然而，此一問題却是重要的，因為它能建立一個藉以評斷史學著作之標準；對此一標準認識不清將會造成損害——而且也正在造成損害。

一九三〇年（大約在上文我提到往訪佛羅倫斯檔案局的時候），美國歷史學會（*the Americ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在波士頓舉行年會。大會所安排的會程當中有二節討論拉丁美洲，一節討論遠東、另一節討論歐洲人在非洲的問題。會中不曾討論到美國外交關係、近東、蘇聯或印度。歐洲史成為大會的中心，但是會上所討論的